

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107年新進職員甄試

台灣中油公司錄取人員分發單位志願表

台端報考本甄試錄取並分發至台灣中油公司，請依下表選填分發單位志願，並親自簽名後，儘速於本(108)年2月18日下午17時前傳真至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人力運用組(Fax:02-87899019)辦理分發作業，俟作業完成後將另行個別書面通知台端於本年3月18日至分發單位報到。

甄選類別：化學

志願順序 (請填1.2.3...)	分發單位	分發名額	工作地區	工作性質簡述
	煉製事業部 桃園煉油廠 (1101)	1	桃園市	與化學相關之研發、化驗工作、環境保護、水質檢驗、監測、管理及運轉值班等相關業務。
	油品行銷事業部 高雄營業處 (1102)	1	高屏	與化學相關之研發、化驗工作、環境保護、水質檢驗、監測、管理等相關業務。
	油品行銷事業部 東區營業處 (1103)	1	宜蘭、花蓮、台東	化驗檢驗、環境保護、品質監測、產銷規劃與執行、通路經營管理、客戶服務及運轉值班等相關業務。
	探採研究所 (1104)	1	苗栗市	油氣水分析研究、土壤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技術研究、鑽採工程相關化學問題研究、研究報告撰寫。
合計		4		

【註】請務必就各分發單位選填志願順序，未填列者將由台灣中油公司統一分發。

本人簽名：

聯絡電話（或手機）：

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 敬啟

聯絡電話：02-87258423、87258424